

证券代码：871607

证券简称：海易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为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要，公司预计在 2024 年向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志宁借款合计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 1 年，不收取利息等任何费用，无需公司提供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保证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 2024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》议案，议案以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通过审议。张志宁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（七）之规定，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，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，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因此，本议案无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志宁

住所：天津市滨海新区太湖东路天成东轩 17 号楼 1 门 1002 号

关联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长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(一) 定价依据

关联方为支持公司的良性发展，解决公司资金需求，向公司提供借款。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平等、自愿原则，关联方未收取公司借款利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要，公司预计在 2024 年向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志宁借款合计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 1 年，不收取利息等任何费用，无需公司提供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保证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要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开展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有效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海易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23日